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函

地址：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號

承辦人：業務助理 馬姍暄

電話：04-22289111#33911

電子信箱：cindy724@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養護工程處（市六區工程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9日

發文字號：中市建園景字第11400472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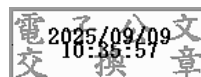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處提送114年7月18日景觀及植栽委員會114年第23次小組會議審議「東區南京東路一段408號至精武路綠空廊道旁人行道樹木移除計畫」案之修正資料，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經審查，業依據會議審查意見修正補充完畢，爰同意備查，請貴處確實依計畫書執行並本權責依規續處。
- 二、請務必於施工前將備查公文、會議紀錄及計畫書做相關遮罩處理(含個資、經費單價等)後公告至本局官網「樹木申請移植(除)計畫書審查專區」，於完工1個月後下架計畫書並報公園景觀維護科更新友善樹木空間資訊管理系統資訊。

正本：臺中市養護工程處（市六區工程隊）

副本：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公園景觀管理科）



市六區工程隊 收文:114/09/09



P21140077122 無附件